象州县农业农村局

采购“动物疫病检测诊断试剂”询价报价公告

现以询价采购的方式，对2025年度象州县农业农村局采购“动物疫病检测诊断试剂”及试验耗材进行询价，询价文件经采购单位象州县农业农村局审核、确认，欢迎符合资格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报价。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象州县农业农村局采购“动物疫病检测诊断试剂”及试验耗材。

（二）**采购方式：**☑询价，该服务项目至少3家公司以上（含3家）参与竞价投标，否则无效。

（三）**预算金额及最高限价：**人民币肆万元整。（￥40000.00元）

（四）**采购需求及要求**

1.非洲猪瘟荧光PCR检测试剂、猪瘟抗体ELISA检测试剂、口蹄疫O型和A型抗体检测试剂、小反刍兽疫抗体检测试剂、禽流感H5和H7血凝抗原及血凝阳性血清等检测试剂、布鲁氏菌抗体检测试剂盒（虎红平板凝集法）。

2.检测试剂、试验耗材通过农业部备案；

3.使用方便，结果判读简单；

4.每个检测试剂及试验耗材的包装盒上都印有厂名、生产日期、批号相关标识。

5.试剂及试验耗材质保期一年以上。

**（五）合同履约期限：**合同签订后30日内完成交货。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独立企业法人、营业执照、且无不良行为记录。（提交报价材料时附相应营业执照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二）供应商所提供的动物疫病检测试剂及试验耗材应为农业部备案企业生产。

（三）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四）报价人未处于财产被接管、冻结、破产状态，未处于投标禁入期内。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三、递交报价文件截止及询价时间

（一）递交报价文件及截止时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7个工作日，2025年3月3日至3月12日18时止（北京时间）。

（二）供应商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将响应文件送达询价地点，逾期送达或没有盖章的将被拒绝。

（三）本次询价报价人必须一次性提供完整的报价及资格等相关材料，否则视为无效报价。

四、递交报价文件及询价地点

广西壮族自治区来宾市象州县象州镇金象路31号（象州县农业农村局）。

五、评审方式

首先询价小组成员对参与询价采购的供应商进行资格审查，对审查合格的供应商逐一检查是否符合询价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等要求，是否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政府采购政策的规定。通过核查，所有参与询价的供应商在技术、质量和服务等方面均能满足要求，最后按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由询价小组成员初步确定中标候选人，然后提交局领导班子会讨论决定中标人。

六、其他事项

（一）本询价文件由象州县农业农村局负责解释。

（二）询价人联系方式

1.联系人：黎升

2.联系电话：13977264089

3.联系地址：广西来宾市象州县象州镇金象路31号

[4.邮政编码：545800](https://ditu.so.com/?pid=da75240635c8dc1a&new=1&src=onebox)

特此公告。

象州县农业农村局

2025年2月28日